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INLAND HEADWEAR HOLDINGS LIMITED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0)

澄清公佈

董事會僅此澄清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在數份報章刊登的若干報導，內容有關在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的記者招待會上顏寶鈴女士(本公司之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若干言論。

僅此參照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在數份報章刊登的若干報導，內容有關在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的記者招待會上顏寶鈴女士(本公司之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就有關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首季度的接單情況及二零零七年之盈利預測之若干言論。

董事僅此聲明，鑒於沃爾瑪(占本集團製造業務銷售之30%)取消第一季度購貨，本集團製造業務於二零零七年首季度之訂單對比二零零六年同期下降25%，此將影響本集團製造業務於第一季度之毛利率及業績。但董事對二零零七年的全年業績仍然樂觀。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顏禧強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

於本日，本公司董事會總共有七名董事，當中有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及何洪柱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樹賢先生、謝錦阜先生、勞恒晃先生及劉鐵成太平紳士。

* 僅供參考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